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中央銀行發行局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2號
承辦人：羅淇
電話：(02)2357-1915
傳真：(02)2357-1958
電子信箱：roachi@mail.cb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台央發字第10800302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「讓硬幣動起來」，本行特製作宣導影片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廣為宣傳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宣導重點略以：

(一)請將窖藏硬幣拿出來購物，或至超商、捷運站加值到電子票證，以活絡閒置資金，促進硬幣再流通。

(二)善用零錢，既可減少央行鑄幣數量，節省國家資源，又有利環保愛地球。

二、旨揭宣導影片電子檔請至中央銀行全球資訊網首頁(https://www.cbc.gov.tw)/「發行貨幣」/「新臺幣短片及防偽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國家安全會議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新北市政

1080116750 收文日期:108/08/08

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本國銀行（含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）(除 澳盛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)、外國及大陸銀行在台分行、農會信用部、漁會信用部、金門區漁會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08/07 15:10:04

局 長 施 遵 驊